

## 江苏地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4 月 19 日 9 时 30 分

结束时间：2018 年 4 月 19 日 12 时 00 分

####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4 月 1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海润律师事务所委派的律师代表。

(七)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审议《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营业执照

复印件、身份证进行登记；代理人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有身份证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的代理人持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年4月19日8时30分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政和路 26 号天元商务大厦 6 楼 606 室

邮 编：471000

联 系 人：杨相岩

联系电话：0518-80920200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参会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提交。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苏地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江苏地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地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30日